

傷寒論淺注補正

傷寒論淺注補正卷二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男

蔚古愚
元犀靈石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夔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辨陽明病脈證

補曰內經云陽明之上燥氣治之燥者陽明之本氣也此氣在人則屬胃與大腸在天則屬申酉二辰申當坤方屬土酉當兌方屬金在四時當七八月為燥金用事之候蓋天地只是水火二氣化生萬物水火相交則蒸而為濕燥與濕反乃水火不交之氣也火不蒸水則雲雨不生水不濟火則露澤不降水不潤則木氣不滋而草木黃落火不蒸則土返其宅而膏脈枯竭究水火之所以不交則由於金性之收收止水火各返其宅故神名蓐收令司秋月草木枯槁水泉涸竭是為燥金用事之驗也其在一日則為申酉二時天地賴此燥氣所以戢水火之盈餘竭物產之精華而使之消息也人身稟天地之燥氣於是有胃與大腸二者皆消導水穀之府惟其稟燥氣是以水入則消之使出不得停於胃中西洋醫言胃之通體皆有微絲血管吸水出胃而走入連網西醫所謂連網即是隔膜乃內經所謂三焦為化

行水穀之府也。水出胃走入膈膜。然後下行而入膀胱。若胃之燥氣不足。則水停矣。西醫言食入則胃熱轉至。以腐爛之。西醫所謂熱。即燥氣也。水既出於胃中。而食物之質未盡化者。下行入小腸。以化液。其所剩糟粕。乃入大腸。然糟粕至此。尚有餘液。必得大腸燥金之氣。以收吸之。使餘液吸盡。出往下焦。去訖。而糟粕乃化為堅糞。若大腸燥氣不足。則為溏瀉。此胃與大腸。所以必有此燥氣。而後能消水穀也。然而燥氣太過。則又為結硬等証。必賴大陰之濕以濟之。內經言陽明不從標本。從中見之。氣化。正是賴中見太陰濕氣以濟其燥之義。仲景存津液。亦是此義。手太陰肺與手陽明大腸相表裏。位雖上下懸隔。然肺系之油網。下連膈膜。又下連版油。至下焦油網。則與大腸相接。肺津腴潤。注於大腸。則燥而不太過。足陽明胃與足太陰脾相表裏。位甚相近。以膜相連。胃中食物。化液歸脾。從膜中布達。乃生膏油。膏油者。脾之物也。膏油功用。上濟胃氣。下滋大腸。膏油之色。本帶微黃。故病能發黃疸。膏油透出筋骨之外。則為肥肉。是名曰肌。邪在肌肉。循膏膜而入。則能內通於胃。胃有大絡。上通於心。西醫言胃中化液。有大管導之上行。至頸會管。遂與心之血管相會。西醫所謂管。即內經所謂絡也。絡言其絲條。管言絲條中之孔竅。胃絡通心。故胃中燥火入心。亂神。則為譫語。燥

熱相合。胃家實。則謔語舌上起芒。口乾燥。又以胃管上通口也。若燥屎在大腸。則為潮熱。應申酉金旺之時。而始從下潮上。也。其經行身之前。從面至腹。抵足。跌皆陽明經所行。臍下血室。有衝脈兩條。夾臍而上。至於喉間。是衝脈麗於陽明之部分。陽明胃中汁液化血。則下入血室。又血室一名氣海。膀胱所化之氣。歸於氣海。上出口鼻。亦必從臍旁循陽明之道路而上。是以衝氣亦能隨脈上逆入胃。陽明二字。或言取太少兩陽合併於人身之前兩陽相合。故曰陽明。然內經言陽明少陰。有司天在泉之說。是人身之陽明經。仍取天之陽明以為名也。在天以卯酉屬陽明。以卯酉為日月之門戶。且酉為日入。如周易明入地中之明。言陽明陽盛而竭。是以成其燥氣。陽明之氣。必以下行為順者。金氣肅降。所以成化工也。各經皆有陽明之證。以水穀之海。而各經皆秉氣於胃也。讀者當會通焉。

問曰。病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答曰。太陽陽明者。蓋以陽明之上。燥氣

之中。脾之津液。為其所燥。而窮約所謂脾約是也。正陽陽明者。蓋以燥氣陽明之本也。天有

陰濕土之化。所謂胃家實是也。少陽陽明者。蓋以少陽之上。相火發其汗。誤利其小便。則津液

耗竭。而少陽之相火熾盛。津竭則胃中燥。火熾煩而實。大便難是也。

此一節言陽明有太少正之分也。

補曰太陽陽明者。從太陽肌肉而入內之膜油。脾主膏油。被熱灼而膏油枯。縮則腸亦枯。澀是為脾約。指脾之膏油收縮而言也。少陽陽明是膜網與胃相通。膜網之水。外從腠理而汗下。從小便而泄。則胃中之水皆去。遂乾燥矣。此處提綱。即將膏油膜網與腸胃相通之迹。先行發明。則通篇變証可尋求矣。

何謂正陽陽明之為病

浮氣為陽明之本氣。燥氣盛於上。則胃家實於內。一言以蔽之曰。

胃家實也。

一此復申明正陽陽明之為病也。按沈堯封曰。此是陽明證之提綱。後稱陽明證三字。俱有胃家實在內。胃家實。言以手按胃中實硬也。如大陷胸證。按之石硬。即名實熱。梔子豉證。按之心下濡。即名煩虛。夫心下俱以濡硬分虛實。何獨胃中不以濡硬分虛實乎。此說與柯韻伯之論相表裏。雖非正解。亦可存參。

問曰何緣得太陽陽明病

答曰太陽之津液從胃府水穀而生。患

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皆亡之

津

液胃中

無津液而乾燥。其太陽未解之邪熱

因轉屬

陽明

其不更衣為腸內之實。腸內既實。其

實

大便

難通而閉塞者。此

名太陽轉陽明也。

屬之

此一節承上章太陽陽明病而言也。然重申胃家實之旨，是陽明病之總綱。

正曰：此承上太少陽明而言。淺註謂單承太陽，不知仲景雖未提出少陽字面，而若神小

便已承上文少陽條。即如太陽篇其干及少陽之證，又何曾提出少陽二字？讀者當細玩之。

問曰：有諸中者，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胃熱之外見者，肌肉之中身熱，與太陽之表熱不同也。

於外汗自出，與太陽之自汗不同也。表寒已解，故不惡寒。裏熱已反惡熱也。因只有胃家實之病根，即見熱盛汗

外俱備，方是陽明之證。

此一節補出陽明外證，合上節為一內一外之總綱。

正曰：身熱自汗，與太陽正同。太陽之邪在肌肉，則翕翕發熱，淅淅自汗出。肌肉即肥肉，與

肉之膏油皆屬於脾胃，故胃熱亦發見於肌肉，而為身熱自汗，與太陽同也。惟不惡寒反惡

熱，是陽明燥熱之的証，與太陽之惡寒不同。淺註不知肌肉之理，是以畧差焉。

問曰：身熱不惡寒，既得病有始得之一日，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答曰：陽明主金氣，金氣微寒

既入於肌肉之中，雖得之一日，不待解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惡熱也。此陽明之

此承上文不惡寒反惡熱而言也。但上文言陽明自內達外之表證，此言風寒外入之表證。

問曰陽明病未惡寒何故自罷答曰陽明同與他經不居中土也為萬物所歸故凡表寒裏熱

無所不化皆從燥無所復傳一日表氣通始雖惡寒而二日為陽明主氣之期正傳而邪亦

傳故惡寒自止此胃家實為陽明病之根也傳正再傳而邪有所歸而不再

此復設問答以明惡寒自罷之故並指出胃家實之根也

過汗亡津液而轉屬陽明者固多而汗本太陽病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其太陽表熱

汗而泄而即與此轉屬陽明也此外傷寒發熱無汗其時即伏胃嘔不能食不能而反汗出

澀澀然者水液外泄則是轉屬之外轉屬陽明之證也又有一

上文歷言陽明本經之自為病此復申明太陽轉屬陽明之義除過汗亡津液外又有此汗

出不徹而轉屬不因發汗而轉屬合常變而並言之也

三日為少陽主氣之期病固傷寒三日現陽明證而脈大為邪歸中土無所復傳是

述自此以上六節論陽明之氣主表而外合太陽主裏而內關津液之義也按此即高士

宗所謂讀論者因證而識正氣之出入因治而知經脈之循行則取之有本用之無窮矣

陽明與太陰正氣相為繫傷寒陽明脈今浮而緩陽明身手足自溫是為病不在太陰者

濕土也。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下泄故。不能發黃。至七日。過為八日。值陽明主氣之期。移其所繫而繫陽明。

胃燥則大便不硬者。此為陽明也。

此節合下節。明陽明與太陰相表裏之義也。

傷寒由太陰而轉繫陽明者。其人硬而且澀然微汗出也。

此承上節而補言陽明之汗出。即上章所云外證俱在其中矣。

正曰。上是由太陽轉繫太陰。故曰脈浮。此節轉繫陽明。亦是由太陽而轉繫陽明。是從自

汗油膜中入胃。淺註言太陰誤矣。蓋此二節。正是明首章太陽陽明之義而已。

陽明不特與太陰表裏。而且與太陽少陽相合。陽明中風。不涉於本氣之燥化。而涉於少陽之熱化。故口苦咽乾。復涉於太陰之濕化。故腹滿微喘。大

於太陽之寒化故。發熱惡寒。陽明脈本浮大。以象浮見大。而見緊。浮緊之脈。宜誤下之。陽邪內陷於中土。

則運而腹滿。增少陽之三焦不。能決瀆。復增出小便難之新也。

述。此言陽明之氣。不特與太陰為表裏。抑且中合於太陽。外合於少陽也。

正曰。此只申明少陽陽明證。脈浮而緊。是弦脈也。發熱惡寒。是少陽證也。口苦咽乾。是少

陽證也。惟腹滿微喘。兼在陽明。當借少陽而達於表。不可下腸胃。而引入裏也。少陽三焦司

決瀆。故引入裏。則小便難。淺註牽引太陰。又復指為太陽。反生葛藤。

陽明

本經自病。未曾久留太陽經。而化熱者。風能閉拒陽明之氣也。然此特初病則然。久則能開拒陽明之氣也。此特初病則然。久則為實滿等證。雖能食者。亦歸於不能食矣。

患之

病自為風寒自為寒。可於是辨之。

若能食。名中風。

以風能鼓動。不能食。名中寒。以陽明之氣也。

此一節。以食而辨風寒之氣。即以食而驗陽明之胃氣。因正而辨邪。因邪而識正。善讀者。能

會心於文字之外。則得矣。

試論

陽明病。若中寒。

陰寒過甚。不得本氣燥熱之化。則穀不消而

不能食。

水不化而

小便不利。

四肢為諸陽之本。胃手足陽虛而津液外泄。故

澀然汗出。此欲作

大便固

欲作大瘕

燥氣用事

必大便初硬。

寒氣用

後半

澀。所以然者。以胃中

冷水穀不

能別故也。

此言陽明中寒也。

補

曰。水穀不別四字。指出水從胃中。即散出而走膜膈也。西醫所謂胃之通體。有微絲血

管。將水散出。內經所謂。上焦為水之上源。即指水從胃中而散入膜膈也。胃中冷。即總論所

謂燥氣不足。合總論觀。而水穀之治法明矣。

試論陽明中風病。胃為陽土。風為陽邪。欲食。即此可以定其為中風矣。然病小便反不利。大便

反自調。是津液尚還入於胃中。但不得少陰之癸水。以相合也。少陰主骨節。而不能上合於陽明。故其人骨節疼。且骨節合於翕翕如有熱

狀。似此陽不遇陰。奮然煩躁。發狂。澀然汗出而解者。此少陰水之陰。不勝陽穀神之氣。兩不相

而兩相與作汗。共并。即戰慄汗。若轉進。解之義也。月而為。緊則愈。蓋以緊則為陰。陰氣復

此言陽明中風也。

正曰飲食與大便自調。是陽明之穀氣勝也。小便不利。是太陽之水不化。其人骨節疼。是

太陽之身疼痛。翕翕如有熱狀。是太陽桂枝證之翕翕發熱。此乃太陽水中所化之氣。沸鬱

在肌肉間。皆太陽病。本未能解。惟賴陽明之穀氣勝。外合太陽。兩陽相併。是為重陽。內經云

重陽狂。故必奄然發狂。澀然汗出而解。仲景又自注曰。此為太陽水中所化之氣。不勝於胃

中之穀氣。而穀氣有權。得發於肌肉之間。與太陽之汗交并外出。故得解也。又注曰。脈緊則

愈。亦是太陽外閉。陽明內搏之脈。淺註以水為少陰癸水。以脈緊為戊與癸合。牽強之至。

陽明病欲解時。從申至戌上。蓋陽明旺於申酉。病氣得天時之助也。然此言陽明之表證。出微汗而解。若胃家實之證。值旺時。更見發狂譫語矣。

此言陽明欲解之時。作一小結也。

陽明病。雖以胃家實為大綱。而陽明病。胃氣實則不能食。可以知其胃家攻其熱。則虛不受攻。治者當刻刻於虛寒上著眼。陽明病。胃氣實則不能食。之虛矣。醫者反攻其熱。寒復傷胃。其

人必噦所以然者胃中虛冷故也此胃氣存亡之關頭以其人胃氣本虛故攻其熱必噦

此一節言陽明中氣虛寒之為病也。

補曰此言胃氣虛冷。無燥屎。雖有身熱之陽明証。亦不可誤攻其胃。非胃有燥屎而不可

攻也。淺註必扯胃家實為言。反添葛藤。

胃氣虛則不能陽明病脈宜大遲是經脈不能稟氣於胃也內經云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淫精氣於經脈陽明病脈而反遲於脈脈氣流經可知食氣散於各經之中自不厭其飽若不

能散達止留
食難用飽飽則
脈流於經所以
微火能循經上行而頭眩
經下行必見小便難

上下不行則留此欲作穀疸黃瘕雖已下之而腹滿如故所以然者以胃虛不能滲精於經脈脈遲故也

此一節言食氣入胃。胃虛不能淫精於經脈也。

正曰小便難。不是經脈所司。乃三焦膜網所司也。膜網不清。利穀又不化。則壅滯蒸發。遂

為黃疸。修園不知陽明病三字。是言身熱本屬陽証。不知脈遲。是言陽症見陰脈。不知食難

用飽是遲脈之胃虛冷身雖熱而胃則不熱也不知飽則微煩是胃絡通心食停則心氣阻

遍故煩也。穀疸二字。穀是病在胃。疸是病在膜腠。淺註乃扯經脈為解。豈不悞哉。

胃氣虛則不能輸精於皮毛。陽明病法當多汗。今反無汗其身癢如蟲行皮中狀者。此以胃氣久虛不能輸精於皮毛。

故也。內經云：輸精皮毛，毛脈合精，行氣於府，可知內而經脈外而皮毛，皆稟氣於胃，胃虛皮毛經脈俱無所稟矣。

此一節言胃氣虛不能輸精於皮毛也。

陽明居中土，主灌溉於上下內外。**陽明病**，法當多反，覺無汗而小便利。寒氣中於裏，而二日主水溢下行也。至一氣之

期以三日，不拘日而數，但覺嘔而欬，即內經所謂邪中於手足厥者。胃陽虛寒，其氣不能敷布於四肢也。內經云：陽明之脈循髮際，至頭顙，陽

明寒氣牽連正，必苦頭痛，若不欬不嘔，手足不厥者，既為寒氣已除，陽明正氣而頭不痛。氣而上逆故。

此節言陽明之氣合寒氣而上逆於頭，不能灌溉於四旁也。凡言邪即以言正，言正即以言

邪。為讀仲詩書第一要法。余於數節必重申之，不厭於複也。述此章凡四節，論陽明居中土

主灌於上下內外四旁也。

再言中風，**陽明病**，其證不一。然但頭眩，此證不在陽明提綱之內，且有陽氣逆於上，他證無論。但頭眩，有陰有寒有熱，從何處辨起？惟不惡寒，知病屬陽明而不屬

陰經矣。前云陽明故吾即能食，知為陽明胃熱而非陽明胃寒而發。欬其人必咽痛，若熱不病若能食名中風，故於其能食矣。由是熱氣上衝，肺受火燥。

於肺，不欬者咽亦不痛。

此一節言陽明之氣合風熱而上逆於咽，不得流通於下也。程扶生云：陰邪下利故無汗。

而小便利。風邪上行，故不惡寒，而頭眩。寒則嘔不能食，風則能食。寒則頭痛，風則咽痛。是風

寒入胃之辨也。按雖本章之義不重在此而亦不可不知。欬出於肺。當云喉嚨痛。今胃熱甚。則咽痛。二者相連。氣必相侵。

更有鬱於陽明病。其氣不能外達於皮毛。則無汗。不下輪於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中土鬱而成熱。熱氣為身必發黃。中土之證。陽明病達於皮毛。則

此節合下節。皆言陽明之氣鬱於中土。不得外達而下輸也。

鬱於中土。若誤火更益其熱陽明病。醫者不知所以無汗之故。以火強迫其汗。熱邪被火。周身之氣燥極。而熱額上而微汗出。又不兼洩而小便不利者。濕熱相搏亦必發黃。

此節即上節所言發黃之證。借被火以言其更甚也。凡誤服羌獨荊防及薑桂烏附之類。皆以被火概之。陽明之脈起於鼻。行髮際。至額顙。

陽明原主病。今診脈浮而緊者。仍見太陽表實無汗之脈。陽明被太陽之必乘其所旺潮熱。如水之發作有時。脈但浮而不者。是見太陽表虛自汗之脈。陽明被太陽之風邪外渙。必為浮盜去而汗出。

述此三節言。陽明主裏。復外合於表氣內。通於經脈。復還於胃中也。

正曰此脈緊是應大腸中有燥屎結束之形也故必潮熱凡仲景所言潮熱皆是大腸內實結解為太陽實邪非也仲景脈法如脈緊者必咽痛脈遲身涼為熱入血室皆與後世脈訣不同修園未明脈之至理而拘於緊主外寒是以誤註又此盜汗是盛陽不入陰而盜汗解以陰不歸肝亦畧誤

陽明之脈起於鼻交頰中還出挾口今陽明病其口無不燥若熱止在經其人但欲口漱水而不欲嚥下者熱不在胃故也陽明氣血俱此必發其血

此言陽明之津液通於經脈而為血也

陽明病本自汗出醫更重發汗之外熱病已差而尚微煩不了了者此大便必硬故也津液為胃所主

發其汗亡其津液胃中乾燥故令大便硬今姑不問當問其小便幾日行若汗本日本小便日三四行

於微煩之曰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蓋以大小便皆胃府津液之所施也今為小便數少以津液當還入胃

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此胃府實大便硬亦有不

此言陽明之津液復還於胃中也

陽明證既有不可不下者傷寒嘔多為陽明胃氣之虛胃氣既虛雖有陽明之燥熱證切不可攻之

此一節言胃氣虛者不可下也。

述

陽明有胃氣有悍氣有燥氣胃氣者柔和之氣也悍

氣者慄悍滑利別走陽明者也燥氣者燥金之氣也病在悍氣者可攻病在燥氣者可攻病在胃氣者不可攻病在燥氣而胃氣虛者亦不可攻故此三節俱言不可攻也。按師言其不可非坐視而不救也。必有所以可者在正而旁面對面皆可以悟其治法。若常器之補亡論必處處補出方治。無論其極不著養也。即有偶合之處。反令鳶飛魚躍水流花放活潑文章俱成糟粕。長洲汪苓友多宗其說何其陋歟。

陽明病

外有身熱自汗出不惡寒反惡熱之證便知其內為胃家實之證但胃家實只指不下利而言務宜活看亦知其實處即是虛處若

心下硬滿者止在心下尚未

及腹止是硬滿而不兼痛此陽明水穀空虛胃無所仰虛硬虛滿人胃氣尚在穢腐去而邪亦不留故愈

不可攻之

若誤攻之則穀氣盡利遂不止者死其利自止者其

此一節言虛而假實者不可下也。

受業薛步雲按

心下為陽明之膈膈雖實腹必虛氣從虛閉是陽明假實證攻之是為重虛

正

曰心下硬滿是言胸前膈膜中之痞不在胃中故不可攻修園不知而以硬為水穀空

虛胃無所仰夫既空虛無所仰焉能致硬此皆修園強詞而細考原文絕不合也。

內經云中於面則下陽明以陽明病通面令見赤色為陽氣怫鬱於表不可攻之若誤攻之胃氣徒虛津液大耗熱不得越必復發熱面色之赤內經云三焦膀胱者膜理毫毛其應以三焦主膜理膀胱應小故必復發熱者亦變為色黃皮毛今鬱熱在表三焦失其決瀆之官膀胱失其氣化之職

便不利為發黃之根也

此一節言外實內虛者不可下也

補曰膜是三焦接於腸胃胃別水散入膜中水從膜中行是為三焦決瀆之官三焦膜上

皆生有膏油乃脾胃之所司也胃熱陷於膏油蒸鬱其水不得從膜中暢行而小便不利必

且蒸發出膏油之本色是為發黃膏油本微有黃色水火相蒸則更發黃也

不可攻者既明而可講陽明病不吐不下可知其胃氣不虛也心煩者以胃絡上通於心陽明之燥火與少

攻者更不可以不講陽明病不吐不下可知其胃氣不虛也心煩者以胃絡上通於心陽明之燥火與少

此一節言明陽胃府不和宜與調胃承氣也述此三節皆言可攻之證而又以明三承氣之

各有所主也

陽明病脈遲為陽邪入於裏陰然止言脈猶不足憑也必以雖汗出者亦恆多汗出之證必以

不惡寒者定其表證之已罷然表證已罷尤當再驗其裏證陽明主肌肉邪在表陽則身輕易以轉側若入於裏陰則其身必重邪結於中必短氣

腹滿勢必上逆而為喘此已屬大承氣證矣然猶必身熱變為潮熱有潮熱者此外欲解可攻

裏也又必通身熱蒸之汗變為手足濇然之汗熱與汗俱斂止手足濇然而汗出者此大便已

硬也以大承氣湯主之若人汗雖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不可攻裏即其熱不潮為胃未

未可與大承氣湯若人腹大滿大便不通者凡不見潮熱之證止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

大承氣湯方

大黃四兩酒洗

厚朴半斤炙去皮

枳實五枚炙

芒硝三合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納大黃煮取二升納芒硝更上火微煮一兩沸分溫再服得下餘勿服。

武陵陳氏云方名承氣殆即亢則害承乃制之義乎亢即反兼勝己之化承者以下承上也

夫天地一理萬物一氣故寒極生熱熱極生寒物窮則變未有亢極而不變者傷寒邪熱入

胃津液耗真陰虛陽盛陰病所謂陽盛陰虛汗之則死下之則愈急以苦寒勝熱之劑救將

絕之陰瀉亢甚之陽承氣所以有挽回造化之功也然不言承亢而言承氣何哉夫寒熱流

轉不過一氣之變遷而已用藥制方彼氣機之不可變者力難矯之亦第就氣機之必變者